

古文獻學基礎知識叢書 主編：裘錫圭 楊忠

史部要籍概述

黃永年 著

書 名 古文獻學基礎知識叢書
史部要籍概述
叢書主編 裘錫圭 楊 忠
本冊作者 黃永年
責任編輯 李豐園
出版發行 鳳凰出版傳媒集團
江蘇教育出版社(南京市馬家街 31 號 210009)
網 址 <http://www.1088.com.cn>
集團網址 鳳凰出版傳媒網 <http://www.ppm.cn>
經 銷 江蘇省新華發行集團有限公司
照 排 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印 刷
廠 址 郵編
開 本 毫米
印 張
插 頁
字 數
版 次 2005 年 7 月第 版
2005 年 7 月第 次印刷
印 數 1— 冊
書 號 ISBN 7-5343-
定 價 元
批發電話 025-83260760,83260768
郵購電話 025-85400774,8008289797
短信諮詢 10602585420909
E-mail jsep@vip.163.com
盜版舉報 025-83204538

蘇教版圖書若有印裝錯 可向承印廠調換
提供盜版線索者給予重獎

全国高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员会规划重点项目

前 言

中國五千年的文明史，創造了燦爛輝煌的古代文化，留下了浩如煙海的文獻典籍。這些文獻典籍不但是中華民族幾千年積累起來的巨大精神財富和重要文化遺產，也成為人們瞭解和研究古代中國的歷史文化、傳承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的主要依據之一。隨着歷史的變遷，人們使用語言、文字的習慣漸有差異，歷代的典章制度又時有變化，後人閱讀古人的文獻典籍日漸困難，需要對古代文獻典籍加以訓解和闡釋，而社會上抄存流傳的文獻典籍也需要有人加以整理編集。事實上孔子對《六經》的整理，便是最早的較系統的古籍整理工作，而西漢成帝時期劉向、劉歆父子等人對群書的校勘，更是中國歷史上第一次由政府組織的大規模文獻典籍整理工作。此後歷代王朝幾乎都設有專門機構，負責國家典藏圖書的整理和書目的編製，廣大知識分子也不斷分散進行着對文獻典籍的整理與研究工作，形成了優良的傳統，積累了豐富的經驗，並在實踐的基礎上總結出了古文獻學的理論、體系和內容、方法，形成了以文字學、音韻學、訓詁學、目錄學、版本學、校勘學、文化史等為中心的知識體系，而這些古文獻學基礎知識也就成為人們閱讀、理解古代典籍與研究探索古代學術文化所必備的知識基礎。

新中國建立後，為了繼承和弘揚祖國文化遺產，國家於1958年開始籌劃建立培養古籍整理研究人才的學科與專業，並於1959年在北京大學設置了第一個古典文獻專業。1983年隨着國家經濟文化事業的發展，各地大學紛紛設立古典文獻專業及古文獻研究所。古典文獻專業除北京大學外又增加了杭州大學（現浙江大學）、上海師範大學、南京師範大學等三家，形成了四個培養古文獻學本科生的基礎專業，數十所大學建立了古文獻（或古籍整理）研究所。為了統籌並指導全國大學中的數十個古籍研究所和四個古典文獻專業的相關業務工作，教育部於





1983年秋季成立了全國高等院校古籍整理研究工作委員會(以下簡稱古委會)。古委會受教育部委託,負責組織、協調全國高校的古籍整理研究和古文獻專業人才培養工作。

經過若干年的努力,到二十世紀九十年代前期,四個古典文獻專業的課程設置和教學計劃逐步完善,各古籍研究所在從事古籍整理研究工作的同時,也招收了不少古文獻學碩士生和博士生,古典文獻專業和古文獻學科建設日益發展。由於四個古典文獻專業所在單位的學科基礎和課程設置互有差異,爲了提高古典文獻專業的教學質量,在古委會領導的安排下,古委會設立的“學科建設和人才培養小組”的專家同古委會秘書處人員一起,與四個古典文獻專業的負責人和教師共同協商,採取了一系列提高教學質量的措施。在教學實踐中,大家也認識到,儘管四個古典文獻專業的具體情況不盡相同,但基礎課程的設置應大體統一,而爲了保證教學質量,課程內容應該有一定規範,同時要有一套質量較高的教材或教學參考書。鑒於各古籍研究所招收的研究生中有不少人在本科學習階段很少接觸古文獻學課程,他們的古文獻學基礎知識不夠扎實,爲了提高研究生的質量,也需要有一套古文獻學基礎知識叢書,作爲他們學習時的教學參考書。

爲此,在當時的古委會常務副主任兼秘書長安平秋先生(現任古委會主任)主持下,成立了古文獻學教材編委會,並委託我們二人任主編,規劃教材的編寫工作。自1995年始,編委會經過幾次協商,爲了適應社會需要,擴大讀者面,決定編一套《古文獻學基礎知識叢書》。當時的想法是,《叢書》既能作爲古典文獻專業本科生的教材或主要教學參考書,也能作古文獻學科研究生及古代文學、古代歷史、古代哲學和宗教等學科研究生的參考書,還可以作爲廣大文史工作者和愛好者的參考讀物。編撰宗旨明確之後,編委會在全國高校範圍內聘請有關專家承擔《叢書》的撰稿工作。經過幾年努力,書稿陸續完成,現在呈現在讀者面前的《叢書》共十一種,書目及著作人如下:

- 音韻學概論 麥耘
- 訓詁學概論 方一新
- 古籍版本學 黃永年
- 校勘學概論 張涌泉 傅傑
- 文史工具書概述 趙國璋等

古代文化知識 楊忠、劉玉才等

文獻學文選 孫欽善

經部要籍概述 董治安等

史部要籍概述 黃永年

子部要籍概述 黃永年

集部要籍概述 曾棗莊

當時規劃《叢書》時，還有三種書稿亦已聘請有關專家撰寫，即《古文獻學概論》、《文字學概論》、《出土文獻選讀》（上下冊），因撰稿人的身體情況或其他原因，以上三部書稿未能在此次出版。

《叢書》的編撰工作一直得到古委會領導的關心與支持，承擔書稿撰寫任務的各位專家都同時承擔着繁重的教學與其他科研任務，他們在百忙中辛勤寫作，其中《音韻學概論》、《訓詁學概論》、《古籍版本學》、《校勘學概論》、《文史工具書概述》、《古代文化知識》等六部書稿早在1997年、1998年即已交稿付排，原計劃此六種先行出版，後來由於出版社希望一次推出發行，而後續書稿交稿時間不一，出版時間也相應拖延，我們二人作為主編自然負有主要責任，謹在此向先交稿的作者們表示歉意。

《叢書》由江蘇教育出版社出版，出版社有關領導非常關心《叢書》的出版工作，明知《叢書》的讀者對象有限，不會有什麼經濟效益，仍然將《叢書》列入出版規劃。出版社副總編輯徐宗文先生和《叢書》的責任編輯章俊弟、吳葆勤、王許林、任暉、李豐園、周敬芝、樊曼莉為《叢書》的出版費盡心力，在此，一併表示謝意。

裘錫圭 楊忠

2005年8月12日



目 錄

緒論.....	(1)
第一節 分類	(1)
第二節 體例	(6)
第一章 紀傳史	(9)
第一節 總說	(9)
第二節 二十四史	(14)
第三節 二十四史分述	(21)
第四節 二十四史輔助書	(41)
第五節 別史	(46)
第二章 編年史	(52)
第一節 早期編年史	(52)
第二節 資治通鑑	(55)
第三節 資治通鑑續書	(64)
第四節 通鑑綱目	(70)
第五節 起居注與實錄	(72)
第三章 紀事本末	(80)
第一節 通鑑紀事本末	(80)





第二節	紀事本末體其他要籍	(84)
第四章	雜史	(89)
第五章	載記	(104)
第六章	傳記	(111)
第七章	詔令 奏議	(117)
第八章	政書	(120)
第一節	三通	(120)
第二節	會要	(127)
第三節	會典	(133)
第四節	法律	(137)
第九章	地理	(140)
第一節	總志	(140)
第二節	都邑	(146)
第三節	時令	(156)
第四節	山川	(157)
第五節	遊記	(160)
第六節	外紀	(162)
第十章	碑刻	(166)
第十一章	書目	(170)
第十二章	史評	(178)



緒 論

第一節 分 類

現在國內圖書館通行的分類法，除對綫裝古籍有時還用經史子集作四部分類外，大體都使用源自歐美的分類法如中國圖書館分類法之類。一般讀者包括學習古文獻學亦即歷史文獻學的人，一開始未必知道經史子集的史部包括哪些書，有哪些品種，可分哪些類目。如今開設“史部要籍概述”這門課，就該首先把這個史部的類目問題給大家講清楚。



從七略說起

現存的我國最早的書籍目錄，是《漢書》的《藝文志》，它是用劉歆的《七略》刪要寫成的。前此成帝時劉歆之父“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侍醫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會向卒，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歆於是總群書而奏其《七略》”。這《七略》是輯略、六藝略、諸子略、詩賦略、兵書略、術數略、方技略。輯略據《漢書》的顏師古注，是“諸書之總要”，所以它實際上是個六分法，是根據各種書的多少，并遷就校書者的分工，把當時所有的書分成六藝、諸子、詩賦、兵書、術數、方技六大類目。這六大類目中没有史這個類目，把記述歷史的書放進六藝裏，六藝分易、書、詩、禮、樂、春秋、論語、孝經、小學九家即九個小類，史書就歸附進了春秋家。

本來，在我國很早就知道記述史實、撰寫史書的。古希臘的希羅多德（Herodotos）寫了一部《歷史》亦即《希臘波斯戰爭史》，在西方史學中

有“歷史之父”之稱，但其人大約生存於公元前 484 年到 425 年之間，相當我們中國的春秋末年到戰國初期。而我國很早就設置史官，有所謂“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之說，在司馬遷的《史記》的《十二諸侯年表》里保存了起自西周共和元年即公元前 841 年的逐年記事，至今快三千年沒有一年中斷過。這些在後面第二章編年類裏還要講到。這裏只指出一點，即在我戰國初期和希羅多德大體同時問世的《左傳》，已以記述政治軍事等人事為主，間或保存一些前此迷信鬼神的殘餘，在作者“天道遠，人道邇”的指導思想下也已退居點綴的地位，不像《希臘波斯戰爭史》那樣滿篇神話，把人間發生的一切大事都說成出於神的意旨。可惜的是春秋戰國時列國的史書已多數散失，或經秦統一中國後被燒毀，到西漢後期除《左傳》已正式歸入六藝的春秋家外，只剩下《國語》、《新國語》、《世本》、《戰國策》、《奏事》、《楚漢春秋》、《太史公》即司馬遷的《史記》，以及馮商作續《太史公》、《太古以來年紀》、《漢著記》、《漢大年紀》，種數少開不成專門的類目，只好也附在春秋家裏了。

2



史部的出現

東漢以來，史書撰寫得多了，還產生了好些和史書有關、可作為撰寫史書的資料的書籍，再掛在六藝春秋家的名下已不合適，需要獨立出來成為一個大類目。其事開始於三國的曹魏。《隋書·經籍志》實際是給梁、陳、北齊、北周、隋五朝修的《五代史志》，其《經籍志》是這麼說的：“魏祕書郎鄭默始制《中經》，祕書監荀勗又因《中經》更著《新簿》，分為四部，總括群書，一曰甲部，紀六藝及小學等書；二曰乙部，有古諸子家、近世子家、兵書、兵家、術數；三曰丙部，有史記、舊事、皇覽簿、雜事；四曰丁部，有詩賦、圖譜、汲冢書。”這是我國書籍最早的四部分類——四分法，不過是以經、子、史、集來編排，不像後來以經、史、子、集為次序。

但老習慣、舊傳統一時還不易完全擺脫，南朝劉宋的祕書丞王儉又編了個《七志》。這《七志》《隋書·經籍志》說是：“一曰經典志，紀六藝、小學、史記、雜傳；二曰諸子志，紀今古諸子；三曰文翰志，紀詩賦；四曰軍書志，紀兵書；五曰陰陽志，紀陰陽圖緯；六曰術藝志，紀方技；七曰圖譜志，紀地域及圖書；其道、佛附見，合九條。”這又頗有點復《七略》的味道，把史記、雜傳又退入經典，和六藝、小學在一起了。

《隋書·經籍志》接着說：“[南]齊永明中，祕書丞王亮、監謝朓又造

《四部書目》。”“梁有祕書監任昉、殷鈞《四部目錄》。又《文德殿目錄》，其術數之書更爲一部，使奉朝請祖暅撰其名，故梁有《五部目錄》。”這“四部”和術數一書更爲一部的“五部”，明顯地承用了曹魏《新簿》的四分法。《經籍志》又說：“[梁]普通中，有處士阮孝緒……更爲《七錄》：一曰經典錄，紀六藝；二曰記傳錄，紀史傳；三曰子兵錄，紀子書、兵書；四曰文集錄，紀詩賦；五曰技術錄，紀數術；六曰佛錄；七曰道錄。”這實際上仍是四部加上數術的五部，再加佛、道，和王儉的《七志》全無關係了。

現存按經、史、子、集四部分編，部以下再按篇即門類來著錄，開列書名、卷數、作者的，以《隋書·經籍志》爲最早。以後紀傳體正史裏的《經籍志》或曰《藝文志》，以及私家撰寫的書目，都承用了《隋書·經籍志》的格局。

史部的種種門類

《隋書·經籍志》在史部之下分十三篇，也就是十三個門類。五代石晉時修成的《唐書》即《舊唐書》的《經籍志》裏說，根據唐開元時元行沖奏上的《群書四部錄》作節略的《古今書錄》，史部也分十三類，和《隋書·經籍志》的名目次序大體相同（僅最後的略錄在《隋志》作簿錄），并且作了解釋說：“一曰正史，以紀紀傳表志；二曰古史，以紀編年繫事；三曰雜史，以紀異體雜紀；四曰霸史，以紀僞朝國史；五曰起居注，以紀人君言動；六曰舊事，以紀朝廷政令；七曰職官，以紀班序品秩；八曰儀注，以紀吉凶行事；九曰刑法，以紀律令格式；十曰雜傳，以紀先聖人物；十一曰地理，以紀山川郡國；十二曰譜系，以紀世族繼序；十三曰略錄，以紀史策條目。”

只是《舊唐書·經籍志》把史部這十三家即十三類又調整爲：正史、編年、僞史、雜史、起居注、故事、職官、雜傳、儀注、刑法、目錄、地理。北宋時編撰的《新唐書》的《藝文志》和它完全相同。這實際上只對《隋書·經籍志》和《古今書錄》的十三類在次序和名稱上稍有更改（古史改編年，霸史改僞史，舊事改故事，雜傳改雜傳記，譜系改譜牒，簿錄、略錄改目錄），說明史部的門類已基本上定型，以後僅略作變動。

南宋時有兩部著名的私家書目，即初年的晁公武的《昭德先生郡齋讀書志》和末年的陳振孫的《直齋書錄解題》。《郡齋讀書志》史部仍是十三類，名目次序變成正史、編年、實錄、雜史、僞史、史評、職官、儀注、刑法、地





理、傳記、譜牒、目錄。其中實錄取代了起居注，因為唐以來正式纂修的已是皇帝的實錄而不是皇帝的起居注。舊事或故事也併入職官、儀注或被替代。而史評性質的書多了需要開史評這個新門類。《直齋書錄解題》則多至十六類，即正史、別史、編年、起居注、詔令、僞史、雜史、典故、職官、禮注、時令、傳記、法令、譜牒、目錄、地理。不名實錄仍名起居注，其實所收盡多是實錄。儀注也改稱禮注。新增出的是別史、詔令、典故、時令。別史是其時不算作正史的紀傳史。詔令是從實錄分出。典故則用來容納唐以來出現的《通典》、《會要》。時令說“前史時令之書皆入子部農家類，今案諸書上自國家典禮，下及里閭風俗悉載之，不專農事也”，所以別為一類列之史部。

元人纂修的《宋史》，其《藝文志》史部仍合併調整為十三類，即正史、編年、別史、史鈔、故事、職官、傳記、儀注、刑法、目錄、譜牒、地理、霸史。把起居注、實錄以及其後視作紀事本末體開創之書《通鑑紀事本末》統統併入編年類。宋人喜歡鈔綴史事並發議論，所以把此前已出現的史評類改稱史鈔類來容納。

4
明初修《元史》沒有《經籍志》或《藝文志》。清初纂修乾隆四年刊行的《明史》，雖有《藝文志》但只收明人著作。所以舊時代最後也最稱權威的書目公認是乾隆四十七年纂修成書的《四庫全書總目》，也稱《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或簡稱《四庫提要》。

《四庫提要》的史部分十五類，《提要》說：“首曰正史，大綱也；次曰編年，曰別史，曰雜史，曰詔令奏議，曰傳記，曰史鈔，曰載記，皆參考紀傳者也；曰時令，曰地理，曰職官，曰政書，曰目錄，皆參考諸志者也；曰史評，參考論贊者也。舊有譜牒一門，然自唐以後，譜學殆絕，[皇室]玉牒既不頒於外，[民間]家乘亦不上於官，徒存虛目，故從刪焉。”因為正史的體制確實比較全面，把它說成是大綱，其他各類分別是紀傳和志和論贊的參考，是可以的，可怎麼略掉了排在正史、編年之後的紀事本末一類呢？是不是這種後出的體制和紀傳、志、論贊都扯不到一起的緣故，但至少說明在文字上沒有認真地審核。

光緒元年張之洞編寫的《書目答問》，是一部指導如何讀書治學的比較好的書目。史部它分了正史、編年、紀事本末、古史、別史、雜史、載記、傳記、詔令奏議、地理、政書、譜錄、金石、史評十四類。其中特創的僅是以古史為一類，但所收《山海經》本屬地理，《竹書紀年》明係編年，

《孔子家語》、《晏子春秋》、《新序》、《說苑》應入子部，別出古史類並無必要。此外雖稍有調整仍不離《四庫提要》的框架。

本書分章

考慮到《四庫提要》的史部門類基本上繼承了《隋書·經籍志》以來的傳統，大體適合於學術發展演變的情況，這本《史部要籍概述》也就採用了《提要》的分類而稍作調整，列出十二個門類。每個門類講一章，章以下為醒目起見再分節。

這十二個門類亦即十二章是：

第一章紀傳史，第二章編年史，第三章紀事本末。這是我國舊日史書的三種主要體裁。紀傳史即所謂正史，並包括了所謂別史。

第四章雜史，收以史事為主的雜記和其他著作，作為上三種體裁的輔助。

第五章載記，紀傳史、編年史多以我國的各個朝代為主體，此外地方性政權包括先秦列國均入載記。

第六章傳記，和紀傳史的列傳同一性質，不過不附紀傳史而單獨成書，本書講其中記述多個人的。

第七章詔令奏議，重要的詔令也收入紀傳史的本紀，奏議也收入本紀或列傳以至志裏。本書只收單獨成書的詔令和奏議，講其中編入多個人的。

第八章政書，收《九通》、會要、會典、法令，這樣把《四庫提要》的職官也包括進去了。

第九章地理，今天地理已屬自然科學，但我國舊時的地理著述多屬人文地理，且多記歷史上的，放進史部還是有其道理，何況紀傳史的志裏也常有地理志。又時令一類的書太少，不好立專章，考慮到所紀也多屬各地的風俗習慣，就附在這地理章裏吧！

第十章碑刻，《四庫提要》史部有目錄類，內分經籍之屬和金石之屬，但舊時的所謂金石書多記碑刻，講金之青銅器及銘文者實至二十世紀方多佳作，且與研究殷墟甲骨以及簡帛書、敦煌卷子等已各自另成其為顯學，本書主要講古籍自可從略而專以碑刻為一章。

第十一章書目，相當於《提要》的經籍之屬。這本來可以不放進史部，但放進經、子、集部更不合適，而紀傳史的志裏如前所說也常有



經籍志、藝文志，勉強進目錄於史部，多少還有點理由。

第十二章史評，收評史法和評史事的書。

第二節 體 例

定了以上十二章只算給本書搭了個框架。架上安排點什麼貨色，還得認真考慮。

應當考慮到，這本書是《古文獻學基礎知識叢書》的一種，需要撰寫成大學古文獻專業本科生的教材，同時也可作為該專業研究生以及有關學科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參考教材。通過它既得給學生打好扎實的基本功，又不宜使負擔過重。因此提出下面幾項，作為本教材的撰寫準則，也可說是本教材的撰述體例。

概述要籍

這在書名上就明白地說是史部的“要籍概述”。其中包含着幾層意思：(1)是講書。(2)是只講重要的書即要籍。(3)對要籍作概述。

先說講書。是就各個門類的各部書籍來講，而不按我國史學發展的綫索來講。按發展綫索來講是寫中國史學史，不是本教材的任務，儘管有時為說明其書的價值要涉及點學術源流。

同時要講的書，大體只限於清末民國以前以及稍後沿用舊式體裁寫的書，不包括其後史學界撰述的新體裁的各類著作。至於對舊史書所作的注解校補之類，雖今人所作自亦當講到，一般選注選譯的通俗讀物則概從略。

再說只講要籍。有人認為寫教材愈詳愈好，尤其介紹書，介紹得愈多愈好，好像多了才顯示撰寫者有學問似的。真如此倒好辦，把《四庫提要》裏著錄的書一種不漏地抄出來，不夠再加上存目裏的就行了。其實正因為這些書太多，才要從《古文獻學基礎知識叢書》的需要出發，從培養古文獻專業本科生、研究生的需要出發，選擇重要的必須知道必須熟悉的所謂要籍來寫來講。這就得掌握此類著作的全面情況，然後從中加以分別，把真正的要籍挑出來。當然，要籍中還有主要與次要之分，如《二十四史》、《通鑑》等自然屬於主要，要作為重點來寫來講，不能和次要的同樣處理。

怎樣才算是概述？我認為介紹了此書的體裁和主要內容，講清楚今天有什麼史料價值以及其他用處，必要時還可以講一點編撰經過就算盡到了概述之責。當然，主要之書還應該講得詳細些，次要的不妨簡略，不必完全拘於死板的公式。至於書的作者的仕宦經歷，《四庫提要》都有所介紹，如今重印古籍的前言也沿襲此辦法把作者簡歷寫上一通。這本《史部要籍概述》則不拘此成法，寫不寫，寫多或寫少，均看有無需要來定。如衆所周知的名人，中學課本裏都有的就不必介紹，此外就提一句有傳見於某代傳史，沒有傳的才可以抄幾句《提要》的考證。

簡介版本

關於古書的版本，有一門叫做“古籍版本學”的專門學問，在古文獻專業裏就開設了這門課程。它包括兩大部分：一是版本鑑別，講怎樣掌握古籍版本的演變規律，來鑑定版本的時與地；一是版本目錄，講重要的古籍有過哪些版本，至少要講清楚現存的版本，早起宋元，近則現代，對明清時重要且常見常用的版本尤要備詳勿漏。

《史部要籍概述》裏講版本，沒有這麼高的要求。只要求介紹並標出該史部古籍易得常用并且是好的或比較好的版本。這是為了學習者可以方便地把較好版本的原書找來過目，在進而從事研究工作時也知道找什麼好的版本來使用。當年《書目答問》已是這麼做了，不過它是光緒元年寫成的，而且所舉出的認為較好的版本有時也未必好，加以所舉的刻本書今天也多已難得，所以這裏儘量多舉晚近新印易得的好本子。至於要了解宋元舊本以及稀見的明清刻本、抄本、批校本，可自行查看《增補四庫簡明目錄標注》（1979年上海古籍出版社本）、《藏園訂補邵亭知見傳本書目》（1993年中華書局本）、《朱修伯批本四庫簡明目錄》（2001年北京圖書館出版社影印本）等近若干年來出版的版本目錄書，不過這些書裏也間或有錯。

7



承用成說

對於這些史部要籍，前賢近人常有所評介或考訂，其中精采的都應該吸收在這本《史部要籍概述》裏。因為這《史部要籍概述》是教材，不是專著或論文，專著論文應講自己的東西，不能用人家的來充篇幅。教材則本應充分容納有價值的成說，使學習者的視野更開闊一些，學到的好東西更多

一些。

《四庫提要》以及余嘉錫先生的《四庫提要辨證》當然常要參考並承用的。先師呂誠之(思勉)先生的《歷史研究法》、《史籍與史學》、《中國史籍讀法》、《史籍選文述評》、《史通評》、《文史通義評》六種,近已彙成《呂著史學與史籍》出版(2002年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本),呂誠之先生的其他論著中、先師顧頡剛先生的論著中,也常有關於史籍的,自都得敬謹擇要承用。柴德賡先生的《史籍舉要》(1982年北京出版社本),王樹民先生的《史部要籍解題》(1981年中華書局本),寫這本教材時也常備翻檢參考,有需要也引用以充篇幅。

此外,我前此所寫教材講稿有《唐史史料學》(2002年上海書店出版社新本),有《目錄學》中史部部分(《目錄學》已編入我的《古文獻學四講》,2003年鷺江出版社本),用得上的地方自也寫入本書。

凡承用先師以及前賢時人之說,均標明出處或逕引原文。用自己的著作一般就可免注出處,講知識性的東西自也無出處可注。

以上三項就構成了這本教材的體例,下面就本此體例來寫來講述。



第一章 紀 傳 史

第一節 總 說

在史部的各個門類中，確以紀傳史最為重要，而且有些概念如為什麼叫紀傳史，為什麼叫正史，這些名稱的由來和變化，以及如何閱讀紀傳史等問題，都需要在講《二十四史》的《史記》、《漢書》等書之前先告訴大家，因此增加了這總說作為第一節。

紀傳史 和正史

我國最早出現的主要的史書，如以《春秋》為名的春秋時魯國官方的史書，後人稱之為《竹書紀年》的戰國時魏國官方的史書，都是編年體。到西漢時問世的《史記》，才把內容擴充成本紀、表、書、世家、列傳五部分，東漢初班固撰寫《漢書》，改書為志，又省卻世家，此後這種紀、志、表、傳就取代編年體而成為撰寫各個朝代的史書的正規體裁。雖然有時也略作增損，如有的沒有表，有的沒有志，或改志為考，還有的增加一門載記，但紀和傳這兩部分迄無變動，因此在唐代就有人稱這種體裁為紀傳體。如中宗時史學家劉知幾在其名著《史通》的“古今正史”篇裏，就以編年和紀傳並稱。韓愈的弟子皇甫湜的《皇甫持正集》卷三更有篇《編年紀傳論》，說“古史編年，至漢史司馬遷始更其制為紀傳，相承至今，無以易之”。後人更逕稱這種紀傳體史書為紀傳史。

由於這種紀傳體成為各個朝代史書的正規體裁，因而也通稱之曰正史。正史這個名詞出現得比紀傳還早一些，前面講過《隋書·經籍志》的史部就以正史居首。不過還沒有明確規定此類紀傳史中哪幾種算正史，其餘的不算，只要是紀傳體的都可進入正史類。劉知幾《史通》

